

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票提前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林菁先生的通知，获悉林菁先生于2020年12月8日办理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票提前解除质押的业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起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
林菁	是	7,861,636	14.56%	1.32%	2019-08-14	2020-12-08	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
合计	——	7,861,636	14.56%	1.32%	——	——	——

注：因股票期权行权，公司最新总股本为596,193,648股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数量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林菁	53,998,102	9.06%	22,770,100	42.17%	3.82%	0	0.00%	0	0.00%
郑贵祥	30,938,000	5.19%	7,576,000	24.49%	1.27%	0	0.00%	0	0.00%
合计	84,936,102	14.25%	30,346,100	35.73%	5.09%	0	0.00%	0	0.00%

注：限售股份中不包含高管锁定股

三、其他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林菁先生、郑贵祥先生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

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2、林菁先生、郑贵祥先生目前资信状况良好，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，不存在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。

3、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佳讯飞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12月9日